

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12 月份

高中導師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12 月 6 日（二）上午 12：10 分

會議地點：本校三樓會議室

出席者：（詳如簽到表）

記錄：羅慧明

主席：劉校長晶晶

壹、導師補充建議事項：

- 一、105 慧如師：我記得我們在 15 屆曾提過，高一上的活動真的太多了，我們沒辦法兼顧，尤其 108 課綱後，學生要做的事比以前多了快一倍，更重要的是也沒有人會指導這個比賽，如無人可指導、也沒有時間讓他們練習，如受傷或出了什麼問題，請問誰來負責？可否請學校盤點一下高一上、下的活動，是否有什麼 KPI 如每年一定要辦多少場次的活動等，如無，可否檢討一下這些活動辦理的必要性？

校長回應：請活動組彙整所有高一的活動，不是僅學務處辦理的活動，而是全部都要盤點一下，哪些是一定要辦的？哪些是有選擇性的？並請提下次教研會或導報討論。

體育組回應：有關高一上體育活動太多一節，依現行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體育實施辦法」規定「學校應每學年至少舉辦全校運動會一次，其設有游泳池者，並包括水上運動項目。每學期至少舉辦各類運動競賽三次。」我們目前每學年的全校運動會是大隊接力，另外也有辦水上運動會，同時也依規定每學期舉辦運動競賽三次。至是否可因 108 課綱減少辦理次數？我們會去請示教育局，也會再蒐集並參酌其他學校辦理方式。

有關無人指導及沒時間練習一節，目前本校聘有兩位教師負責高一體育課程，他們皆有先提供影片讓學生觀看，我個人也有進行錄影、拍照及觀察，覺得同學上課練習時氣氛熱絡，部分同學可能在籃球等競技性體育上並非專長，但卻在此找到發揮空間，另外也覺得師生間彼此間的溝通和配合都滿好的，私下並有詢問授課老師，老師說也會在

正課之外再和同學練習。至於指導，可能主要是在任務分組及指定動作部分，又本項比賽指定動作僅一分鐘，原意也是希望多給同學創作及發揮空間，最後非常感謝老師建議和指教。

校長回應：謝謝阿亮組長，如有規定就要按規定辦理，但老師希望盤點全部活動，指導部分可能也有檢討空間。待本次健康操比賽結束之後，如未來仍續辦此項比賽，請先就指定動作多久、有多少動作、給多少時間練習、老師要指導到什麼程度……等進行思考及規劃。

- 二、 202 家馨師：針對側門部分，我們了解學校已盡力加快開放期程，但因學生持續思考此問題，也於日前自行詢問學務處並獲回覆，學生也到現場進行田野觀察，他們想開的不是目前供教職員進出的小門，而是希望上放學時間能將健康中心旁的鐵捲門打開，如此將不會有人流壅塞問題，學生需求也可獲解決，可提昇多邊效益，盼學校正面考量。相關課題及報告在「公民探究實作課程」進行中，我課程還在帶，結果還沒出來，但兩個班都在提這問題，顯示對學生而言，具相當程度的急迫性及嚴重性。

總務處回應：鐵捲門不能拉起的原因是當初為了做一旁的小門，所以切斷一側的絞鏈，故無法打開；另側門修繕工程本週五將開標、議價，如進度順利，將請廠商儘速修復。

校長回應：我們真的已很積極，教育局也在關心此事，但的確有些情形無法克服，尚請老師們見諒，並協助和同學說明。目前上學時間已延到 8:10，但我發現近日同學們入校時間越來越晚。可能要提醒孩子調整作息，儘量早點入校進行學習準備。

- 三、 校長：有關本次會議導師提到「請學務處在全校開放外人進入參加的重要活動時，可以如同以前提供緊急事情聯絡人員的窗口」一事，我有特別了解這件事的原因，我要和老師們報告，我非常重視的一點是學生在校的時間，學務處都要有人，也就是從七點半開始學務處就要有人留守。這次老師打電話到學務處剛好沒人接，可能剛好沒人在或沒聽到電話，那天是校慶約下午三點左右，學務處那天留到約五點才離開。請老師們放心，我們非常重視這一點，我們深知學生和老師要求援時，第一個要找的就是學務處，這也是當初為何學務處設在一樓，可能也就是當時校長有看到這件事的重要性。

201 雪芳師回應：我回應一下，那天約 2：40 到 45 左右，我的確是撥了學務處和警衛室的電話，但都沒有找到人，後來我請學生到四樓教官室，也找不到人，可能是大家都出去巡視了，還好有好幾個學生出去找，剛好有個學生碰到主任教官，才在主任教官協助之下解決此事。我沒有責怪之意，但我記得我們之前在校慶等重要典禮時，會發給導師一份校長、教官、學務主任等的聯絡電話，但後來可能因 LINE 等手機通訊軟體很方便，所以就不再提供，但 LINE 可能有它的限制，所以我才會提此建議。

校長回應：我了解老師當時的心情，我的手機也提供給大家，有需要可隨時打給我，也請同步在 LINE 群組留訊息。

四、 203 馨潔師：請問 12/15 原訂進行高二射擊練習，現該時段安排「防災教育宣導講座」，請問原訂射擊練習如何處理？

教官室回應：會另安排時間辦理。

五、 301 顯文師：請問高三未參加畢旅的同學在 2/13-16 如何安排？

教務處回應：將安排老師督導學生自習。

貳、 各處室業務報告（詳會議資料）

一、 教務處補充：

（一）這次段考狀況很多，在此特別重申監考規範，除了不能批改作業、使用電腦、看手機外，也請提早領卷及進入教室整卷，並請準時發卷。這次 208 有發生類似延誤發卷事件，感謝相關同仁迅速協助處理。

（二）依本校高中部班週會行事曆，12/29 週四高一二班會課原定進行「自訂議題討論」，因本學期初本校有參加北市高中優質學校群組，近期開會決議將以線上直播方式進行「學習歷程跨校分享」。故 12/29 週四高一二班會課將改為「學習歷程跨校分享」，屆時高一二將線上直播分享友校(和平及大理高中)四組同學作品，當天可容納 250 台載具，各班可用教室大屏播放，老師可用載具參與。

參、 主席指導與裁示：

- 一、有關教務處報告資料中，提到「巡夜自習時，有發現少數班級的大屏未關閉」一節，因該批大屏為日前甫向教育局申請之設備，如不當使用而故障，不會馬上補給我們，我們認真教學，也須兼顧學生品格教育。最近我在巡視校園時，在六樓樓梯間看到一大袋廚餘已長果蠅，我們希望學生不能只會唸書，故巡堂時若看到此情況時，請立即通知導師。
 - 二、本學期期末考登分截止日為 112/1/19（四），因為此事與學生成績相關，且緊接著 1/20～1/29 為寒假/春節假期，請教師同仁務必放在心上。
 - 三、監考規範非常重要，請教務處於教研會時再次提會報告，並請老師們務必留意。
 - 四、本次高三校外教學辦理時間為寒假期間(112年2月7日至10日)，故 2/13-16 學生將予補假，不參加校外教學的同學該期間則要來學校，請導師協助轉知同學。
 - 五、防災教育並非政令宣導，防災教育是要透過正確知識傳達，讓孩子建立防災認知，培養正面積極的防災態度及應變能力，此於處於地震帶的台灣尤其重要。
 - 六、把垃圾袋丟到廚餘桶的問題，也與品格教育相關，非常重要，請老師務必提醒學生。
 - 七、近日發現學生對大學端辦的活動，會挑主辦學校，私校辦的較沒興趣，但此觀念要改；請鼓勵孩子多利用寒暑假參加大學營隊，從接觸及行動中才會建立自己的方向，並了解各學科內容。
- 肆、 臨時動議：(無)
- 伍、 散會：中午 12 點 10 分。